

董剑云 董培良 编著

平遙禮俗文化

晋商与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山西经济出版社



平遙禮俗文化

晋商与

JINSHANG YU
PINGYAO LISU WENHUA

董剑云 董培良 编著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山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晋商与平遥礼俗文化 / 董剑云, 董培良编著. — 太原: 山西经济出版社, 2017.6
ISBN 978-7-5577-0215-1

I. ①晋… II. ①董… ②董… III. ①晋商—研究②地方文化—研究—平遥 IV. ①F729②G127.25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7) 第151092号

晋商与平遥礼俗文化

编 著: 董剑云 董培良

出版人: 孙志勇

责任编辑: 陈海红

封面设计: 拓新企划

装帧设计: 华胜文化

出版者: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山西经济出版社

地 址: 太原市建设南路21号

邮 编: 030012

电 话: 0351-4922133 (发行中心)

0351-4922085 (综合办)

E-mail: sch@sxjjcb.com (市场部)

zbs@sxjjcb.com (总编室)

网 址: www.sxjjcb.com

经 销 者: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山西经济出版社

承 印 者: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山西新华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 890mm×1240mm 1/32

印 张: 6.5

字 数: 106千字

版 次: 2017年7月 第1版

印 次: 2017年7月 第1次印刷

印 数: 1-4000册

书 号: ISBN 978-7-5577-0215-1

定 价: 26.00元

前　言

平遥古城是一座具有 2 800 多年历史的文化古城，1997 年 12 月被世界遗产委员会列为“世界文化遗产”。其价值主要有两方面，首先，它是一座原貌完整保存至今的明、清时期的县城，历史纯度达到 90%，为人们展现了明清时期政治、经济、文化、宗教、民俗等诸多方面的完整历史画卷。其次，它是“晋商文化”的主要发祥地。古城内现存鳞次栉比的街道铺面建筑，有着丰富文化内涵和礼制民俗讲究的民居四合院建筑，是平遥历史上晋商经济发达的标志。

平遥古城地处山西中部，千百年来一直是连接我国东南沿海和西北边陲的咽喉要道，所以早在唐宋时期，这里就是长城内外汉民族同游牧民族的主要商贸通道，这里的人们在长期经商的实践中，不断总结经验，不断积累资本，形成了一整套以儒礼道德为核心的“商德”，“诚信为本，以义制利”成为晋商的道德伦理基础，薪火相传，也创立了一套经营管理的模式。

众所周知，中华民族自古就是礼仪之邦，在历史发展的长河中，形成了自己独特的文化礼俗，黄河中下游地区是中

华民族礼俗文化的早期发祥地，随着各民族之间的历史交融，逐渐发展成为中华民族共同的礼俗文化。但是，由于历史上的生产发展和王朝更迭，人们生产生活方式的改进，许多礼俗文化就会不断增减、变异和消失，加之地域的不同，各地的礼俗文化自然就各有千秋。

平遥古城由于历史悠久，加之人们长期四处经商，把从五湖四海带回来的外乡礼俗融入了当地的礼俗文化，使平遥古城的礼俗文化，包括婚嫁礼俗、生日礼俗、丧葬礼俗、祭祀礼俗、俗节庙会等方方面面的礼俗文化，具有了最广泛的中华民族礼俗文化的代表性。尤其是在明、清两代，平遥商业经济高度发达，一直是当地的主要经济支柱，而富起来的平遥人在精神文化需求方面就更上一层楼，一切以礼为先，以祈求风调雨顺、平安健康、多子多福为目的的各种庆典、节庆活动，就进一步讲究排场，相互攀比，礼俗讲究标准更是日益攀高。这种一切礼当先的讲究，在平遥无论城区还是农村，延续至今，方兴未艾，成为当今研究汉民族礼俗文化的历史活化石。

本书在山西经济出版社董利斌先生的大力支持下，还蒙范慧民、侯建能等先生密切配合，在此书即将出版面世之际，值此一并致谢。

编 者

2017年5月

目 录

从平遥古城看晋商文化.....	001
晋商文化概述.....	001
一、晋商溯源.....	001
二、清代晋商的复兴.....	008
三、票号的产生和发展.....	012
四、晋商文化的特点.....	014
五、晋商文化的历史借鉴.....	030
中国票号鼻祖——日升昌.....	031
一、日升昌的诞生.....	031
二、日升昌的经营特点.....	034
三、日升昌的管理办法.....	037
四、日升昌的衰落.....	041
旅蒙晋商骄子——祥泰隆.....	042
一、祥泰隆的历史.....	043
二、祥泰隆的发展.....	046

三、祥泰隆的组织机构	051
四、祥泰隆的经营管理	053
五、祥泰隆的经营特点	056
六、祥泰隆的衰亡	062
平遥古城的礼俗文化	069
婚嫁礼俗	071
一、平遥古城古代婚嫁礼俗	071
二、清末民初平遥婚嫁程序	073
三、平遥古城婚嫁礼俗述评	125
丧葬礼俗	126
一、丧葬	126
二、丧服	161
三、丧祭	169
生日礼俗	173
一、祝满月礼	173
二、完十三礼	177
其他礼俗	179
一、神祭	179
二、祖祭	181
三、俗神信仰	184
四、俗节	190



从平遥古城看晋商文化

晋商文化概述

一、晋商溯源

在长达 2 000 多年的中国封建社会中，靠天吃饭的农业自然经济，始终占据着中国经济的主导地位，而且是个体经营，品种简单而传统化，耕作技术原始陈旧。千百年来，老百姓过着“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生活。附着于这种农业经济的只有少数生产简单生活用品和劳动工具的手工作坊。因此，社会商品品种很少，数量不大，流通量更小，流通地域范围也很狭窄。流通场所多以庙会、集市、地摊为主，交换形式以“以物易物”为主，金属货币（铜钱、银两）为辅。唐朝和北宋时期，是中国封建社会经济大发展的历史时期，国力强大，外贸兴旺，政局稳定，经济繁荣。

尤其是北宋时期，社会商品流通量急剧增多，据资料统计，北宋当时的经济总量相当于当时世界其他各国的经济总量之和，成为中国商业发展的辉煌年代，因而曾经出现过“飞钱”和“交子”。宋代画家张择端的《清明上河图》，就反映了宋代京都汴梁的商业盛况，应当是中国封建社会商业流通的真实写照。

“飞钱”亦称“便换”，是唐宋时期的一种汇兑方式，起源于唐宪宗时期，当时商业发展，铜钱携带不便，加之钱币流通量有限，各地地方政府又禁止大量钱币出境，商业流通受阻。于是京师富商便将售货所得款项，交托各道、各使、各军驻京机关，充当他们上交朝廷的款项，再从各地各部门套取上交税赋，双方都省去了“解送”现银的麻烦，可谓“双赢”，也可交在各地有分庄的大商号。交银者持半联票券，到指定地点取钱，另一半被寄送到指定地支付单位，对票验证付银。唐宪宗元和七年（812年）改由户部统一经营。

“交子”是中国最早的纸币。宋初，四川使用铁钱，体大而值小，流通不便。商人便发行一种类似存款单式的纸币，每一“交子”为钱币一缗（1 000文），可兑现，可流动。但后来经常因发行者破产等原因，持币人不能兑现，造成社会的不稳定，被政府严令禁止发行。

山西省地处黄土高原，太行、吕梁两山脉踞其两旁，土地瘠薄，水源缺乏，耕作条件简陋。加之人口众多，以明初统计，山西当时就有人口 400 多万，为全国人口最多之省份，相当于河南、直隶两行省人口的总和。因而自古以来山西人生活条件就比较困难。为了生存，山西人不得不外出谋生，智者经商，力者打工。依靠简陋的肩挑贩运或骡驮车推，贩卖颜料、丝绸、首饰等。到明朝初年，山西商人，特别是以平遥商帮为代表的晋中商帮，已经成为全国商业的龙头，形成一定规模，获利可观。据《明史·食货五》记载，明洪武初，时任平遥县主簿的成乐任期届满，回京述职时，由于看到平遥商人富裕非凡，就大力鼓吹应加大商业税收以增加朝廷财政收入，奏曰“能恢办商税”。其实当时从全国来讲，元朝末年的暴政和战争，使全国商业萎靡，亟待鼓励其发展，以使民休养生息。《明史·食货五》载：“凡商税，三十而取一，过者以违令论。洪武初，命在京兵马指挥领市司，每三日一校勘街市度量权衡，稽牙侩物价。”洪武、永乐年间，朝廷大力鼓励发展商业，为解决商人来京经营没有存货库房的问题，朝廷还特许在三山门外等地修建仓储房，名曰“塌房”，供商人租用。当时河南彰德府连蔬菜、水果、饮食等都收税，朱元璋闻听后立即诏令制止。

然而成乐目睹平遥商业的繁荣，形成了“天下同此”的错觉，竟建议朝廷加大全国商业税收，被朱元璋痛斥为：“税有定额，若以恢办为能，是剥削下民，失吏职也。”下令吏部议处，这一事例充分说明了明初时晋商在全国的领先地位，别的地方望尘莫及。

明王朝初建时，被赶到长城以北的蒙古族元朝统治者不甘心失败，不断兴兵南下，迫使明朝派大批军队在北方驻防，最多时达 120 万人。这就必然会遇到后勤上的困难，首先是每天的吃粮问题就难以解决。朝廷下决心以食盐管理的“开中法”激励商人积极参与北方戍边的后勤保障。《明史·食货四》载：“有明盐法，莫善于开中。洪武三年（1370 年），山西行省言：‘大同粮储，自陵县运至太和岭，路远费烦。请令商人于大同仓入米一石，太原仓入米一石三斗，给淮盐一小引。商人鬻毕，即以原给引目赴所在官司缴之。如此则转运费省而边储充。’帝从之。召商输粮则与之盐，谓之开中。其后各行省边境，多召商中盐以为军储。盐法边计，相辅而行。”

食盐自古以来是官家专卖的特殊商品，利润颇丰。开中法被明太祖批准颁布后，晋商趋之若鹜，他们有着丰厚的资金和丰富的经商经验。《明史·食货志》又载：“明初，各边开中商人，招民垦种，筑台堡自相保聚，边方菽粟无

甚贵之时。”就是说，有的商人甚至干脆雇用一批农民到边疆屯田垦种，秋后就地入仓。每交入太原仓米一石三斗或交大同仓米一石，即可得淮盐一小引（合100千克）。而领盐即在山西河东盐池，比较方便，再将盐远销他省，获取暴利。

开中法一直实施至成化年间，历时达百年，以平遥、祁县、太谷商人为代表的晋商，又完成了新一轮资本积累，使商业资本从当时的纯农业经济中初步分离出来，形成独立的商业资本。因而，明初开中法的实施可以称为晋商加速发展的新起点。

然而从明成化年间开始，随着开中法的废止，实施“折色法”，商人获利甚微。“然赴边开中之法废，商屯撤业，菽粟翔贵，边储日虚矣。”此后的年月里，尽管一些晋商腰缠万贯，走出娘子关，转而瞄准全国各地的其他市场，各自继续创造不同的辉煌，但明王朝后来的政策和社会氛围，已不利于商业的发展了。

第一，税赋加重，横征暴敛。洪熙元年（1425年）以后，税额渐增，甚至高达旧额的五倍。除按门店铺面摊派外，各塌房、库房内的存货，都要清点纳税，驴车受雇者所拉之货也要拉货者重叠纳税等。京师更加强了对商税的管理，委派御史、户部、锦衣卫、兵马司官员各一人，

严加管理督办，遍设验货征税的“钞关”，而且对商品“隐匿不报者，物尽没官，仍罪之”。这样的税赋政策，必然造成全国商业的停滞，甚至萎缩。

第二，委商采办，商家亏损。为满足宫廷奢侈生活的物质需要，明朝廷规定，全国各地每年要向朝廷上贡地方土特产，品种、数量都有明确规定，名曰“岁办”。但有时因天灾等原因，有些岁办特产不能完成，则由官府出钱到市场采买，名曰“采办”。而官府多委托商人负责采办，给价极低，甚至长期欠账不还，商家不堪亏损，贿赂司官推脱，或到处逃匿。《明史·食货六》载：“采造之事，累朝侈俭不同。大约靡于英宗，继以宪、武，至世宗、神宗而极。其事目繁琐，征索纷纭。最钜且难者，曰采木。岁造最大者，曰织造，曰烧造。酒醴膳馐则掌之光禄寺……而最为民害者，率由中官。”（中官即太监）嘉靖二十七年（1548年），给事中罗崇奎曾向皇帝进言：“诸商所以重困者，物价贱则减，而贵则不敢增。且收纳不时，一遭风雨，遂不可用，多致赔累。既收之后，所司更代不常，不即给直，或竟沈阁。幸给直矣，官司折阅于上，番役崎岖于下，名虽平估，所得不能半。诸弊若除，商自乐赴，奚用编审。”嘉靖皇帝虽纳其言，但仍没诏令改进。

万历年中期，采办费用“几三十万，而铺户之累滋甚。时中官进纳索贿，名铺垫钱，费不訾，所支不足扣抵，民不堪命，相率避匿。乃令京师富户为商。令下，被令者如赴死，重赂营免。官司密勾，若缉奸盗”。“至熹宗时，商累益重，有输物于官终不得一钱者。”

当时宛平县知县刘日淑曾向上报告说，北京的商人一旦被派采办，“取之不遗毫发，资本悉罄”。应当提前按宽裕估价，先发给商民银钱，以解民困。结果被御史王孟震斥之为“越职”，刘日淑气愤之下，自动辞官回家。以上事例，足可见明朝“采办”之苛政猛如虎。而京师商家又以晋商为主，所以在这 200 年里，晋商必然要萎缩。

第三，社会歧视，商人位卑。在“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的封建道德伦理的主宰下，明代职业排序是“士、农、工、商”，商居其末。明王朝甚至规定商人不准穿绸、纱衣服，只准穿绢和布做的衣服。只要有一人经商，全家都得执行此法。《明史·舆服志》载：“（洪武）十四年（1381 年）令农衣绸、纱、绢、布，商贾止衣绢、布。农家有一人为商贾者，亦不得衣绸、纱。”从这一小节也足可看出商人在明代举步维艰，晋商的发展困难很大。

二、清代晋商的复兴

明王朝建立以来，尽管以长城为界，平息了蒙古贵族企图复辟的活动，但壁垒森严的边防，使关外游牧民族同关内的平等贸易被彻底阻断了，游牧民族所需的生产及生活必需品，断了来源，其畜产品也断了销路。原属蒙古族的俺答、鞑靼等部落居民，就采取抢夺的办法取得生活必需品，以其强悍的骑兵，不断突入关内，抢了就走，防不胜防。直到嘉靖年间，侵扰仍连年不断。万历年间，朝廷不得不和他们达成协议，允许适度开放边贸，开放喜峰口、张家口、水泉营、杀虎口等地方进行边贸，早已积累了大量资金的晋商，如鱼得水，掌握了张家口、杀虎口等处较大份额的边贸主动权，迅速活跃起来。

这个时候，山海关外的满族各部落屡经交战后，努尔哈赤建立了“清”王朝（起初称“金”，史称“后金”）。他们起用汉族大臣，学习明王朝，实行了类似汉民族封建社会制度的“八旗制度”。一方面韬光养晦，向明王朝俯首称臣，年年进贡；另一方面厉兵秣马，发展自己。尽管他们有富饶的土地和森林资源，但他们要想发展壮大，还很不够，需要通过商业贸易，以张家口等地作为

贸易通道，使关内的盐、铁、绸、布、颜料等源源不断运来，而且从关内来的商人口中，他们还能不断得到明王朝的政治信息和军事情报，还引进了中原地区的先进生产技术和先进文化。开放式的经济贸易加快了清王朝崛起的步伐，为其最后问鼎中原，建立一统天下的大清王朝奠定了坚实的经济基础，而晋商就是当时对关外贸易的主力军。

因为清王朝的统治者能清醒地看到商人在促进政治、经济、军事和文化的发展中，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所以清军入关在北京正式建立大清王朝之初，北京皇宫中龙椅上的顺治皇帝屁股还没坐热，就礼请当时最有名的八位山西商人，“宴便殿，赐服饰”。还把他们编入了由内务府管理的“御用皇商”的行列，“赐二品顶戴”。

皇帝的超规格礼遇，使晋商受宠若惊，极力效忠。同时，他们也由于受到了统治者的青睐而有了宽松的经营发展环境。在朝廷平定“三藩之乱”、收获台湾等重大事件中，晋商都在后勤保障方面发挥了巨大作用。尤其是征讨噶尔丹，晋商更是功不可没。

据《清史稿·列传一百四》载，有一位叫范毓宾的晋商，山西省介休张原村人，为晋商中之巨富，他的祖父范永斗就是顺治皇帝召见的八大晋商之一。康熙年间征讨噶

尔丹时，他的弟弟范毓奇收购米粟卖给官军，以资官军后勤供应。康熙六十年（1721年），康熙再度出征噶尔丹，范毓宾自告奋勇，倾其家财为官军转运粮饷，运价仅为平常运价的1/3，帮助了康熙皇帝。雍正年间，青海发生叛乱，朝廷调集九省大军征讨，进入草原深处，由于补给线太长，军粮供应十分困难。正在雍正皇帝为难之际，怡亲王允祥保荐范毓宾全权主持粮饷。由于范毓宾的努力筹办，竭尽家财，往前线运米百余万石，使这次战争有了可靠的后勤保障，取得了彻底胜利，雍正赐封范毓宾太仆寺卿衔，章服同二品。范毓宾得此封赏后更加荣耀，后曾做人参买卖，还曾获得国家采购铜的专利权，收买全国之铜，供朝廷铸钱。

清初还有许多晋商也曾为国效力，受到封赏，如晋商董应和，山西平遥西赵村人，征讨噶尔丹时，随官军从事后勤供应，有功于朝廷，赐封官衔。战后在阿拉善旗的紫泥湖镇开了当铺，从此发迹，财源日益茂盛。其后人开办的“祥泰隆”号，发展成为阿拉善草原18万平方千米上的垄断商号。这是后话。

从清王朝的崛起到其统一全国后的政权巩固，晋商都曾发挥了巨大作用。因而从清初开始，晋商就得以复兴。清王朝还废止了明朝的“采办”制。从此，已有雄厚资金